

文白对照

一部影响中国前途的思想巨著

盛世危言

全面透视中国、睁眼看世界的奇书

郑观应 著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文白对照

盛世危言

主 编	朱葆华		
编 委	晓 焕	晓 梅	汪树清
	叶林海	朱葆华	
编写人员	晓 焕	晓 梅	汪树清
	叶林海	朱葆华	王今晕
	刘天宇	王择选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出版

盛世危言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呼和浩特市新城西街 20 号)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保定市满城文化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34 字数:750 千字

1996 年 10 月第 1 版 1996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20000 套

ISBN 7-204-03211-X/I · 548 定价:49.80 元(上下卷)

盛世危言增訂新編 李成年著

誅昌先生書十一本內盛世危言失布
匣乾民書箱提去首葉抱歎之
毛希原諒 洋東發白
又因奉此科一本信一封

现实 在历史 镜照中
英雄 在乱世 背景前
伟人 在奇谋 糜暗上

毛泽东早年读过的《盛世危言》和一张手书的还书便条

商务五

【原文】

国家欲振兴商务，必先通格致，精制造；欲本国有通格致、精制造之人，必先设立机器、技艺、格致书院，以育人材，并由商务大臣酌定税则，恤商惠工，奏请朝廷颁示天下。

【译文】

国家要想振兴商务，首先一定要精通自然科学和制造学；要想本国有精通自然科学和制造学的人才，首先一定要开办机械、技术和自然学校，来培养人材；并由商务大臣斟酌制定税收法令，来扶助商人和工人，然后请求朝廷把法令向天下颁布。

【原文】

悉如前篇所论，如有新出奇器，准给独造执照，及仿西法颁定各国公司章程，俾臣民有所遵守，务使官不能剥商，而商总、商董亦不能假公以济私，奸商、墨吏均不敢任性妄为，庶商务可以振兴也。查我国与泰西各国通商在日本之光，而商务瞠乎其后者，皆因无机器格致院讲求制造诸学，无商务通例恤商惠工。是以，制造不如外洋之精，价值不如外洋之廉，致使土货出口不敌敌洋货之多，漏卮愈甚。

【译文】

应当像前面一篇所说的那样，如果谁研制出新奇的机器，就

准允给他独立制造的执照，并且仿照西方的办法颁定公司章程，使官府百姓照章办事，务必使官府不能盘剥商人，商人也不能假公济私、奸商、亏吏都不敢肆意妄为，这样商务就会很快振兴。据查，我国跟欧洲各国通商在日本之前，但商业事务却落在日本后面，这都是因为没有机械和自然科学学校来研究学习制造等学问，没有商务法令来帮助工商界。因而，机械产品不如外国精良，价格没有外国便宜，以至土特产品出口不如洋货多，漏洞越来越大。

【原文】

当道虽时欲整顿商务，挽回利权，究竟未知扼要所在。数年来，工商生计愈见其绌，若再不悉心考究，徒效皮毛，仍如隔靴搔痒，有名无实，或言不顾行势，必至国困民穷，不堪设想矣！故书中反复详论广开学校及设技艺、机器、格致书院，撤厘订税，恤商惠工诸政为当今致富之急务，非此不足补救万一也。尝阅西书（英国每岁集刊列国政治一书，出售西名士得士文也。卜凡各国之政治、兵船、铁路、火器新旧多寡、国用、土产等项，无不备载），论商务之原，以制造为急，而制造之法，以机器为先。中国自设立制造局，风气一开，凡一切枪炮、轮船，军火均能自造，惟物料仍需购之外洋，且抄袭西法，而不能尽得其秘，所以仍不能夺其利权。至民间，近亦讲求机器；成衣，用机器也；造纸，用机器也；印书，用机器也；磨面，用机器也；碓米，用机器也。然，尚不过试行而，未能推广。

【译文】

政府虽然常常想整顿商务，挽回利益权力，但究竟不知道关键问题在哪儿。数年来，工商业越来越萧条，如果再不全心

全意去研究，只学习别人的皮毛，仍然是隔靴搔痒，不解决实际问题，或者说不考虑目前局势，必将导致国事艰难人民贫穷，其结果将不堪设想啊！所以本书中反复论述广开学校及建立技术，机械制造，自然科学学校的重要性，并认为制定新的税收制度，撤消传统的抽厘税制，扶助工商业等政策是当前致富的当务之急，不这样就不足以拯救国家的危难。曾经阅读过西方有关著作（英国每年编辑出版一本汇集其他各国政策的专书，出售西方有真正学问人的论著。各国的政治、舰船、铁路、枪炮新旧多少、国家储备、土特产等等内容，都得到详细记载），谈论商务的根源，认为制造业是首要任务，而制造业中又把机器制造和使用放在首位。中国自设立制造局以来，产生了良好的作用，枪炮、轮船、军火都能自行制造，只有原材料仍然需要从外国购买，并且模仿西方的方法，但又不能参研透其中的奥秘，所以仍然不能获取有效的利益。在民间，百姓们近来也讲究使用机器：制衣、造纸、印刷书籍、磨面、碾米，都能使用机器。但，这还只不过是试用而已，没能广泛推广。

【原文】

今则缫丝机器规模宏大，出货甚多，而纺纱织布之机器则更利市三倍，推广愈甚，此商务之转机也。然各种机器仍须购自外洋，不特民间购取之不便，而洋人明知华人不能自造，往往格外居奇，要求善价，且多有以用过之旧物售之中国，而中国暗受其欺。且置一机器不知其所以然，而但知其所当然，偶一损坏，仍须倩洋人修理，设洋人不肯修理，则有机器如无机器同，其有不受制于外人者乎？

【译文】

现在缫丝机器规模较大，出货很多，并且纺织布的机器更能获得三倍的利润，也更便于大规模的推广，这是商务的一次转机。但各种机器仍然必须从外国购买，不仅民间购买不方便，而且洋人明明知道中国人不能自行制造，往往格外居奇，强求高价出售，并常把用过的旧机器卖给中国，使中国暗受欺骗。并且购置一部机器又不知道其构造原理，只知道如何使用，偶然有损坏，仍然需要请洋人来修理，如果洋人不肯修理，那么有机器就如同没有机器，这难道能不受洋人制约吗？

【原文】

人但知购办机器，可得机器之用，不知能自造机器，则始得机器无穷之妙用也。宜设专厂制造机器，择现在已经用过之各种机器，先行仿造；然后向外洋置各种未经购用之机器，一一仿造。虽不能自出心裁，远驾西人而上，而果能步其后尘，纵不能得外洋之利，则中国之利，自不至外溢矣。各种机器自能制造，则各种货物亦自能制造，所造之物既便自用，且可外售于人，不致全以利权授外洋矣。

【译文】

人们只知道购买机器，使用机器，不知道能自己制造机器才能获得机器的无穷无尽的妙用。应该开设专门制造机器的工厂，选择现在已经使用过的各种机器，先进行仿造；然后再向外国购买没有使用过的机器，一一仿造。这样做虽然不能有所独创，超过西方人，但如果追赶上他们，即使不能得到外国人的利益，但中国的利益自然不会外流他国。如果各种机器能自

行制造，那么各种货物也就能自行制造，制造的产品既可以方便自己使用，也可以卖给外国人，这样不致于把利益全给外国人。

【原文】

外洋进口之货，皆人力之所为，而中国入口之货，多天生原质，以此相较，孰优孰绌不待智者而知之。且中国地居温带之中，所出之物悉较外洋为优，无如中国优于天工而绌于人力。中国以为无用之物，如鸡毛、羊毛、驼毛之类，洋人购之，造之，人巧夺天，竟成美货。在华人以为洋人购此无用之物可以得利，而不知洋人成货之后售与华人，其什百千万之利仍取偿于中国也。将采日本在内地通商，势必广制机器。华人所不知为，而汉有为所欲为，而未及为者，恐日人先我而为之，则外洋之利权既为欧西所夺，而内地之利权，又将为日本所夺矣。现在风气之速甚于迅雷，若不急思筹办，则日本创之，各国效之，华商必至坐困无利可图，可不慎哉！况丝茶为出口货之大宗，年来养蚕、制茶之法均不如外国，其利亦渐为所夺，出口日减矣。

【译文】

从外国进口货物，都是人工制造的产品，而中国出口的货物，多是原材料，这样两相比较，谁好谁坏就不必论述也会知道了。并且中国地处温带，出产的物品都比外国人的好，无奈中国只在原材料上的外国有优势，而在人工制造方面跟外国人有差距。中国以为没有用处的东西，像鸡毛、羊毛、驼毛等，洋人买去，进行加工，巧夺天工，竟然制成精美物品。在中国人看来，外国人购买这些没有用处的东西也可以获得利润，而不

知道外国人制成商品之后又卖给中国人，从中国获得了成千上万的利润。将来日本在中国内地通商，势必大量制造机器。中国人不知道做的，或不能做自己想做的，或来不及做的，恐怕都会被日本人抢先去做，这样不仅外国的利润已经被欧洲夺去，而且内地的利润又将会被日本人夺去。现在世界局势发展十分迅速，如果不立即考虑安排，那么日本首创，其他各国学习，中国商人必将坐而受困以致无利可图，这难道还不令人担忧吗！更况蚕丝和茶叶是中国出口商品中的大项，但近年来，养蚕、制茶的办法技术都不如外国，利润也渐渐被外国夺去，出口也越来越少了。

【原文】

尝考外国制茶新法，皆用机器以代人工，力匀而工省，制精而易成，无天雨不晴之虑，一切巧妙之处，日人已著书详言之矣。蚕丝较茶出款，尤鉅法人郎都近创育吞会用显微测视，凡蚕身有黑点者谓之病蚕，即去之。讲求日精，故所养之蚕较中国也丝恒多三倍。虽然中国向有治病蚕之法，惜未考求尽善，常为病蚕所累，出丝不多。洋关税务司康必达著书详论其事，并遣人赴法国学习，利导可谓甚勤。奈华人积习未除，风气未开，尚罕信者。

【译文】

曾经考查了外国制茶的最新方法，发现都用机器代替人工劳动，用力均匀且省功夫，成品精致并容易制成，也不担心阴雨天气，茶叶制造的一切技巧，日本人已经写成专著，详细记载了制叶过程。蚕丝比茶叶更容易赚钱，法国人郎都近来在养蚕过程中首创用显微镜来观察检查，只要蚕的身体上有黑斑就

是病蚕，立即清除出去。由于西方养蚕的方法日益精益求精，所以养的蚕出的丝常常比中国多三倍。虽然中国历来有治疗病蚕的方法，只可惜未能认真研究，做到尽善尽美，因而养蚕常因病蚕受损失。外国海关税务司的康必达已经著书详细讨论了这件事，并派人去法国学习，以求认真开导教育。无奈中国人旧有的习惯难以根除，思想不开化，很少有相信外国养蚕新方法的。

【原文】

考泰西各国，最尚格致之学，有一事必设一会，集天下之深知此事本原功用之人，不厌繁琐，一一考究，详察以尽其利。譬如种田，则先究其未种之先，何等种籽宜于何土，燥湿何宜；既种之后，必究其何以长茂，何以蕃实。必使业此者，毫无遗利而后止。今访求养蚕各节，即此意也。泰西于蚕桑一事亦设有会，汎各国各就所产情形，专心考究。此会设有年，所其于蚕之一物如何生长，宜食何叶，何以肥壮；何以有病，如何医治；何以必到其时不食而眠，每次眠时是何形状；何以必到其时乃上山结茧，其茧是何色样，何以茧有大有小；何以必到其时乃出蛾，其蛾是何色样，有无疾病；何以必到其时蚕乃发生，又何以一年内再生至五六生（即二蚕、三蚕至五六蚕）；如何使其不再生而留其子使次年始生；所吐之丝何以有精细韧脆，何以光泽，何以暗滞；何者为得天气之宜，地土之宜；究应如何畜养始无遗憾；所种之桑，何桑宜何地土，何以茂密，何以虫生，如何去虫，何叶宜何蚕；又有各种野蚕，各种半家半野之蚕，何以为野，何以为半家半野；何蚕产何处，何蚕生何树，食何叶；何种可取回畜养，何种不宜取归；其蚕及蚕茧、蚕蛾、蚕子如何收取，如何功用。

【译文】

据调查，欧洲各国十分推崇自然科学，有一门学科就设立一个协会，招集天下对这一问题最有研究的人，不厌其繁，进行仔细考察研究，来发现对人类有利的因素。比如种田，则在下种之前，先考察什么样的种籽适宜种植在什么样的土地上，适宜什么样的干湿气候；下种之后，一定考察怎样才能使庄稼长得茂盛，怎样才能结出丰硕的果实。一定要使以种田为生的人不放弃任何可以获得的利益。现在我们讨论养蚕的各个环节，目的也正是这样。欧洲对养蚕业也建立了协会，委托各国就各国养蚕的情况进行专心细致的研究考察。这个创办已有多年，研究考察蚕如何生长的各有关环节，诸如适宜吃什么类型的桑叶，怎么才能长得肥壮；为什么会生病，怎么治疗；为什么到一定时间一定会不再吃东西而只睡眠，每次睡眠时是什么样的形状；为什么到一定时间要送上山去结茧，蚕茧是什么颜色，为什么会有大有小；为什么到一定时间才一定会长出蚕蛾，蚕蛾是什么样的颜色形状，有没有病；为什么必须到一定时间才会长成蚕，又为什么一年之内再生五六次（即二蚕、三蚕到五六蚕）；怎样使它不再生长而留出蚕子使它第二年才生长；吐出的蚕丝为什么有粗细坚韧脆弱的差别，为什么有的有光泽，有的暗淡无色泽；什么样的蚕算是得天地之气，得天独厚；究竟如何养蚕才算没有遗憾，能尽得其利；种植的桑树，什么样的桑树适宜种植在什么土地上，怎样才能长得茂盛，为什么会生虫，怎么样才能把虫子清除，什么样的桑叶适宜喂什么种类的蚕，还有各种野蚕，各种半家半野的蚕，什么样的算是野蚕，什么样的是半家半野的蚕；什么样的蚕出产在什么地方，什么样的蚕生长在什么样的桑树上，吃什么样的桑叶；哪种蚕可以取回家收养，

哪种蚕不适合取回家；蚕以及蚕茧、蚕蛾、蚕子如何收取，各有什么用处。

【原文】

会中历年讲究早得窃奥，不存私见，坦白大公，随时荟萃，出书布散各国，使人增长学问，有所仿效，俾无遗憾。但格致之学，精益求精，无有止境，故是会仍就各国访求，不厌繁，不惜费。因蚕桑有关国计民生，亦皆各国公款所出，诚重其事也。中国蚕桑之法讲求者，原本不乏人，特忽略者众，只知其当然，而不知其所以然，仍用旧法畜养，衰旺委之气运，年产不能递增，端在讲求不得其道耳。至各种野蚕则更无人过问，任其自和自灭，实亦大有利用。今欲华人能知取益防患之法，必得会中新出之书，考究仿效，所裨诚非浅鲜，欲振兴商务者宜知之。

【译文】

养蚕协会多年来讲究及早地获得养蚕的窍门，不存私见，坦率而大公无私，随时随地收集养蚕信息，写成专著发行到各个国家，使人增长学识，便于学习，使养蚕业日益发展。但自然科学讲究精益求精，学无止境，所以养蚕协会仍然不断向各国收寻有用信息，不怕繁难，不吝惜费用资金。因为蚕桑业跟国计民生有关，也是各国税收的主要来源，确实应当重视。中国养蚕的方法，本来不乏讲究的人，但忽略的人更多，多数人只满足于知道如何养蚕，而不知道为什么要这样养蚕，仍然沿用老方法来养蚕种桑，收成好坏归结于运气的好坏，每年的产量不能不断增长，根本原因即在于不了解养蚕种桑的各种内在规律。至于各种野蚕就更无人过问，任凭它们自生自灭，其实野蚕也大有用途。现在要使中国人了解养蚕种桑中获得收益、防

止灾害的方法，必须获得欧洲养蚕协会新近出版的专著，从中研究并学习，从中获益一定很大，这是想振兴商务的人应该知道的事情。

【原文】

附译英驻沪总领事哲美森辑英国颁行公司定例：

公司分为二等，一曰有限公司，一曰无限公司。所谓有限公司者，凡执有股分票之人，遇公司当亏欠累累之际，除每股预定额付若干外，便可脱然无累，此非寻常贸易比也。英例，凡作寻常贸易者，若系与人朋开，即属公司流，亚惟不幸而至于亏欠，资本荡尽之不足，债主仍可向各股东催索，直俟一无蒂欠而后矣。故假如有甲乙丙三人各出资本三份半，分股开一行店，迨折阅而罄其所有，尚不敷还债之数，其时甲乙二人家产业已尽绝，无可著追，丙则尚有余资别图生计，各债主可核明尾找索丙，独力清偿，丙亦无可推诿，照帐均应核付。此所谓无限公司也。其创立大公司者，虽不能相提并论，然向亦有无限之一种。近来则大半皆有限公司矣。后开之定例，系为有限公司而设，撮其大要，厥有四端。一曰创立公司暨稟宦注册之例；二曰科收股票资本暨与股人名分之例；三曰总理公司事务例；四曰公司歇业之例。所有节目并胪于后。

【译文】

附译英国驻上海总领事哲美森所编辑的英国颁行公司的条例：

公司分为两类，一类叫有限公司，一类叫无限公司。所谓有限公司，是说持有股票的人，如果遇到公司在亏欠很多的时候，除付足每股规定的款项外，就可与公司无关，再不受牵连，

这不是一般性的贸易可比的。英国惯例，只要是从事一般性贸易的人，如果属于和友人合开，就属于公司，如果不幸亏欠，公司资本赔偿完了还不够，债主仍然可以向各个股东索要所欠债款，直到没有拖欠为止。所以假如有甲乙丙三人各出资本三份半，分股开设一个商行，到亏欠并赔完所有资本还不能还清所有债务，而这时甲乙两人家产已完全没有了，再也索要不出，但丙还有资金另图生计，各债主查明后仍然可以向丙索讨欠债，由丙独自还清债务，丙也不能推脱，应该照帐偿付。这就是有限公司。那些创建的大公司，虽然不能跟上面谈的小商行相提并论，但过去也有无限公司这一类。近来创办的公司多数是有限公司。后面列举的公司条例都属于有限公司的创办条例，我们概括这些条例，主要得出以下四条。一是创立公司暨报官注册的条例；二是依法收买股票资本暨与股人名分的条例；三是经办公司业务的条例；四是公司关闭的条例。所有条例详列如下。

【原文】

一曰创立公司暨禀官注册也。查公司当创议开办之始，签名于合同者极少须有七人，其合同内必注明公司名目暨开办公司之缘起，又必预估资本，共需若干万，分为若干股，每股共值若干两，且必每股限定若干数，以杜歇业时之争论。其设立合同之人仍须各认若干股。合同既定而后又须立公司章程一册，所报明者共有九事：股分票作何填给，一也；科收资本之法暨同时全收或随时续收，二也；转售股票之法；三也；与股者值应付若干资本之时，不能付清，准总理人注销其股票，另行填售，四也；与股人聚议定期，五也；与股人当聚议之期皆得自举其意以定从违，六也；推举总理暨总理之权以办公司事务，七也；结帐并分利等事，八也；专人查帐，九也。此项章程暨应

立合同各有定式，凡在华开设公司者，皆当实力奉行。迨至订定合同、立定章程，创议人亦已签名画诺，然后稟请官署注册立案，由官给发执照，准其开设，于是公司之大局立矣，创议者可招人定买股分矣。既而收齐股分，公司便可开张矣。其创议之人自必即充公司之总理，俟届与股者聚议之期，或可别举新人换充总理。然以常规言之，必令创议人将公司草创事宜措置无不妥洽，然后可图更换也。至于公司合同，既已注入官册之后，不能任意变更，惟资本不敷则可议加，股分之或大或小则可议改而已。其定买股分票者于业已注入官册之合同章程两项，当时必共恪遵，虽签字者不过创议之数人，而与亲自签字毫无区别。公司开办后，倘章程中实有窒碍难行之处，亦准与股人任意商改。其商改之法，与股人宜先行声明今应核议公司章程第几条之某事，请有股者于何日聚会，届期人集，彼此酌议，倘有股人四分之三以为应改，即行改定，可也。再者，公司所立之合同的及其章程，必有印成之专本，凡欲素观者，不问其有无股分，即行给予一册，任凭阅视。

【译文】

一是创立公司暨报官注册的条例。据考查，公司在创办之初，在合同上签名的最少必须有七个人，合同中必须注明公司的名称以及创办公司的理由，还必须先估计需有多少资本，总共需要若干万，分为若干股分，每股值若干两，并且一定要限定每股的限额数，以防止关门歇业时的争执。签订合同的人各自还必须认领若干股分。合同签订后又必须制定公司章程一册，章程中应写明的事情共有九项；一，如何填写和发放股票；二，依法收集资本的方式暨资本是一时间内全部收齐还是随时续收；三，转卖股票的方法；四，与股人应该付出若干资本时，若

没有能力付清，准许主办人注销他的股票，另卖给他；五，与股人聚会议事的确定时间；六，与股人在聚会议事的时候，都应当陈述自己的意见以确定公司经营方针；七，推举公司经理并确定经理的权限以经办公司的经营活动；八，结帐和分配利润等事；九，指定专人查帐。这项章程和应当签订的合同各有规定内容，凡是在中国开办公司的人，都应当努力执行。等到签订了合同、确定了公司章程、创办的人也已经签名同意，然后报告主管官方请求注册立案，由官方发给经营执照，允许开办，于是公司的大局就算确定了，创办的人可以招募员工、出售股分了。收齐股分之后，公司就可以开张营业。创办公司的人当然一定要任公司的经理，等到与股人聚会议事的时候，有时也可以另推举他人任经理。但以常规言之，一定要使创办公司的人将公司创办时的各种事务安排妥当后才能考虑更换经理。至于公司合同，既然已经在官方注册，就不能随意改动，只有资本不够用时可以讨论增加，股分的大小可以讨论改动。其中定买股票的人对已经在官方注册的合同章程两项条例，在公司创办时必须共同严格遵守，虽然签字的人只不过创办的几个人，但其他人跟亲自签字的人也毫无区别。公司开办之后，如果章程中确实有妨碍公司经营的地方，也允许与股人任意商改。商改的方法是，与股人应该预先向众人声明现在应该讨论公司章程第几条第几款；请持股人在某天聚会，到期持股人集会，大家互相讨论斟酌，如果持股人中有四分之三的人认为应该改动，就可以确定改动。再者，公司所签定的合同和章程，一定要印刷成册，凡是想查看的，不论在公司有没有股分，都应当给他一本，任凭查看。